

证券代码：688025

证券简称：杰普特

公告编号：2026-009

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3月2日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举行。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6年2月24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治家先生召集并主持，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和《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为了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，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，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积极性，有效地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，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，按照收益与贡献匹配的原则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——股权激励信息披露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定了《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，拟向激励对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4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；回避：5票。

关联董事黄治家先生、CHENG XUEPING（成学平）先生、黄淮先生、刘明先生、朱江杰先生回避表决。

此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<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>》

《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<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>摘要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和《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及相关文件的修订说明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及相关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6年3月4日